

經濟學碩士論文選

深圳大學學報（增刊）

经济学硕士论文选

深圳大学学报 增刊

1991. 8

编者的话

深圳大学自1983年9月创办以来，迄今已走过8个春秋的历程。在这不平静的岁月里，她以其自身的独特性而受到人们的关注。人们对她的诞生褒贬不一。作为在中国最早改革开放试验地里诞生的“婴儿”，人们对她有不同的看法、不同的评价，自然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情。人们更多的关注，是她的教育质量和科研水平。在中国几百所历史悠久的高校之林中，深圳大学不敢自夸，是金子还是矿渣，鉴定还需别人来作。摆在朋友们面前的这本《经济学硕士论文选》，就是为了让朋友们更好地了解深圳大学而作的一点努力。

研究生教育作为衡量高等学校教学和科研水平的标志之一，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反映出一所学校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的高低。深圳大学自1985年招收第一批全国计划内硕士研究生以来，现已毕业了四届硕士研究生。他们在学习和研究中，紧紧抓住特区建设中亟需解决的问题，从理论上加以探讨，力求为特区政府决策部门和实际工作部门提供比较可行的方案。如果说深圳大学研究生教育有什么特点的话，可以这么说，理论与实际密切联系是她最根本的特色。

这本《经济学硕士论文选》所选的文章，是从历届毕业研究生的硕士学位论文中选出来的，由于篇幅有限，所选部分都是在原文基础上删节而成。此外，因为是论文选，故有些具有一定水平的硕士论文很有可能在本论文选中遗漏，请深圳大学硕士研究生诸君见谅。

本论文选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学校有关部门和领导的大力支持。深圳大学副校长郑天伦教授在百忙之中为本书撰写了序

言，并在多方面对本书的出版给予了很大支持；经济系系主任张敏如教授对本书的编辑工作给予了极大关心；教务处陈观光处长为本书的出版做了大量的工作。在此，对他们深表谢意。

编者最近获悉，日本现任首相海部俊树已正式接受为深圳大学名誉教授。不难预料，深圳大学的未来，将朝着走出特区，走向全国，走向世界的目标奋进！

编 者

1991年8月

序

摆在大家面前的，是深圳大学近年来经济类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的摘要选编。

深圳大学是一所办在我国第一个经济特区——深圳经济特区的年轻的综合性大学，1983年开始招收本科生，设有文法、财经、理工等20多个专业。在国家教委的关怀下，从1985年起，正式招收经济管理类硕士研究生。在本校导师的精心指导以及华南师范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的热情帮助下，已有4届硕士研究生毕业并取得硕士学位，他们在特区建设的各自岗位上作出了可喜的贡献。本文选所摘编的硕士学位论文，可以从一个侧面反映这批研究生的研究成果和理论水平。

本论文选的内容基本上都是围绕中国经济特区建设中所遇到的主要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展开的，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理论联系实际，针对性强。论文都能以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为指导，针对特区建设中所出现的新问题，进行理论研究和分析，主题鲜明，资料充实，有较大的现实意义。

二、能参照国外的有关理论和经济建设中带规律性的问题，进行比较研究，从中发现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有参考价值的东西，有利于开阔眼界，了解世界，洋为中用。

三、有较强的应用性。在许多论文中，作者在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提出了具体实施方案和措施建议，对特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将有较大的参考价值。

本论文选涉及的内容较广泛，有研究特区发展战略和经济结构的；有研究特区投资环境的；有研究特区工业发展战略的；有研究特区产业政策的；有研究特区财政、金融改革的；有研究股份经济的；有研究企业管理和集团经营的；有研究特区外资引进工作以及跨国经营的；等等。因此，本书对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都有一定的帮助。

由于本书是研究生的习作，加上在摘编时来不及进行修改和加工，因此，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敬希读者见谅，并欢迎提出宝贵意见。

希望本书的出版，对于特区经济的研究以及今后研究生的培养工作，都能起一定的推动作用。

郑 天 伦

1991年8月于深圳大学

目 录

论深化深圳经济特区金融改革·····	罗清和 (1)
积极调整工业结构大力提高“深圳效益”·····	洪伟南 (40)
深圳经济特区的产业结构和产业政策研究·····	戴继登 (69)
中外合资企业财务分析与决策探讨·····	谭林青 (90)
积极参与亚太经济合作进一步发展外向型经济·····	黄定国 (110)
深圳特区旅游业发展研究·····	张云昆 (134)
蛇口工业区集团公司参资企业评价研究·····	严道金 (153)
深圳特区房地产业的发展初探·····	麻建华 (173)
深圳特区对外投资问题研究·····	李坚照 (195)
改善深圳经济特区投资环境的策略·····	黎合英 (210)
深圳经济特区利用外资经济效益探讨·····	谢昭伟 (225)
深圳工业外向型发展的策略探讨·····	张 英 (243)
论深圳特区对外商投资的宏观管理·····	邓伟忠 (260)
深圳特区外贸发展战略初探·····	胡著胜 (276)
从事国际化经营是中资驻港企业的发展之路·····	董淑林 (288)
深圳特区股份制及股票市场研究·····	孙德平 (304)

论深化深圳经济特区金融改革

经济系88级 罗清和

80年代初创办的深圳经济特区，经过10年的建设，已由一个落后的边陲小镇，初步建设成为一个新兴的现代化城市，一个蓬勃发展的综合性经济特区。90年代是深圳特区进一步发展的重要阶段，在这个阶段中，深圳将向我国经济发展战略三步曲的第二步和第三步迈进；特区的管理体制和政策措施将进一步完善，按国际惯例办事的机制将更加健全；科学、教育、文化事业以及整个精神文明建设将得到更大的发展，人民群众的科学文化水平和思想道德素质将有更大的提高。未来的10年是深圳特区发展的黄金时期，是发展成型和趋向成熟的时期，是前10的耕耘逐步取得收获的时期，也是在创造“深圳速度”的基础上再创“深圳效益”，攀登特区建设的新高峰时期。深圳实现这个时期的宏伟建设目标，不仅具有重大的经济意义，更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

金融与经济是紧密结合，互相依存的。金融服务于经济，又作用于经济，同时也必须适应于经济。经济的变革必然带来金融的变革。在过去的10年里，深圳经济发生了很大变化，逐步从呆滞弱小的封闭型产品经济转变成活跃有力的外向型商品经济。深圳金融业为了适应这一重大变化，从体制上进行了许多充满活力的改革，具有自己的特色。

特色之一，是按照国际惯例办银行，即把过去严守分工、业

务种类单调的国家专业银行，努力办成综合性的商业银行。

特色之二，是形成了以人民银行为领导，以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辅之以外资银行和区域性金融机构的多层次、多功能、开放型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

特色之三，是努力建立和逐步完善以间接控制为主，即以再贷款、再贴现率、存款准备率等经济手段为主，以必要的行政手段为辅的金融宏观调控体系。

特色之四，是放宽外汇管理，搞活外汇调剂和形成有限度、有管理的外汇市场。

90年代是深圳经济特区建设过程中的一个重要阶段，特区发展的战略目标对金融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深圳特区金融改革在已经取得重大突破的前提下，仍然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当前这种挑战主要表现在两方面：一是深圳金融机构数量增长很快，尤其是外资金金融机构有显著增长，内资金融机构之间和内、外资金金融机构之间的竞争加剧，各类金融机构都必须改善经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否则就有可能在竞争中被淘汰。二是随着我国广大沿海地区的进一步开放和经济、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特别是海南省成为全国最大的经济特区，以及上海浦东开发区的建立，深圳特区在前几年因先行改革开放而带来的优势及其与内地的差距将会很快缩小和消失，沿海地区的经济和金融有可能在某些方面赶上或超过深圳。与此同时，由于国际局势变幻莫测，特别是东欧局势变化以及海湾战争以后，国际游资大多转移到该地区，也会给深圳金融业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深圳金融业要想保持继续发展和完善的活力，就必须在新的历史条件下，进一步深化金融改革。根据深圳金融业目前的形势，深圳改革的重点应主要放在从深化银行体系改革着手，进一步开放金融市场，改革特区的货币制度。

深圳特区银行体系改革要向纵深发展

一、特区专业银行企业化改革所面临的困境

银行是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而逐步发展起来的。作为一种特殊的企业，银行的经营对象是货币与信用，通过货币存贷之间的利息差额而获得利润。银行的产生对经济的发展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特别是在商品经济高度发达的国家和地区，银行与其他行业的联系愈来愈密切，银行资本与工业资本不断融合，形成一种新型的资本——金融资本，使银行在其他行业中处于统帅和支配地位。银行作为一种独立的经济实体，其目的是为了获得利润，从这一方面来说，与其他企业没有什么本质区别。一个国家或地区银行数量的多寡，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那里的经济发展水平。例如，在亚洲四小龙之一的香港，就有“银行多于米铺”之说。因此，在资本主义制度下，银行作为一种特殊的企业，不存在所谓企业化问题。

新中国成立以后，由于长期实行的是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各类银行，先通过国有化的途径集中掌握在国家手中，然后，国家根据不同行业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由中国人民银行（中央银行）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经营外汇业务）四大专业银行组成的银行体系。除中国人民银行作为中央银行负责制订和执行货币政策，发行货币和发放信贷资金外，其余4家专业行也都是作为政府的一个办事机构进行运转，盈不留利，亏不倒闭。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特别是对外开放基本国策的确立，这种银行体制已越来越不适应经济发展的要求。金融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使专业银行企业化的趋势越来越明显。如前所述，作为改革开放“窗口”的深圳经济特区在金融体制改革方面，勇敢地向前迈进了一大步。但是，在推进专业银行企业化的进程中，总的来看，

外部条件的制约，极大地影响了各专业银行的企业化进程。

第一，目前国家金融调控手段单一，除准备金工具外，缺乏更多的微调工具；而且准备金调控一刀切，不分银行类别，不分存款结构与种类，更不分各专业银行贷款方向及效益。

第二，总行管理卡得太死。专业银行一般要受总行严格控制，执行总行的统一指令，经常难以顾及特区块块的实际情况；而且总行控制范围太广，几乎把专业银行人事、财务、信贷规模、利润留成等全部控死，特区专业银行很难特事特办，灵活为外向型企业服务。

第三，目前尽管各专业银行开展了业务交叉，但竞争条件不公平，突出表现在各专业银行职能授权不一样，利润留成相差很大，经营许可范围大小不一，自主权限参差不齐，联行结算范围不等。特权大的几乎可以凭垄断白拿利润，难以竭诚服务；特权小的有心无力，很难为企业外向发展排忧解难。

第四，特区现在还没有建立专门信用评级机构，导致一些皮包公司鱼目混珠，钻多头开户的空子，扰乱特区经济秩序，玷污金融改革的成果。

第五，银行企业化经营不明显，专业银行大锅饭体制尚未打破，总行的各项指令严重束缚了特区专业银行的手脚，同时一些垄断特权也影响了个别职工竭诚服务的积极性。一些银行职员官商作风严重，凭借党和政府给予的权力胡作非为。

第六，特区大多数专业银行业务种类单调，基本上沿袭内地银行传统业务作法，不能根据特区特定环境开拓创新，尤其是与国际竞争相关的商情咨询、汇率利率指导、外汇调期保值、宏观国际经济指南等业务开展不多，不能为特区企业走向世界起到参谋作用。

深圳经济特区各专业银行为了加快企业化进程，不同程度地试行了银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从银行当前的承包经营情况来看，还有许多需要继续完善和解决的问题。

题。其中短期行为最为严重。这里说的短期行为是指：专业银行在企业化改革过程中，一不考虑国家利益，二不考虑社会效益，三不考虑自身经营长远发展的需要，而只考虑局部的、本企业的及其职工眼前的利益。造成短期行为的原因主要有二：一是专业银行企业化的中心目标是利润，前提条件是给经营行、处以充分的经营自主权，而利润又不是等量地分布于各个银行企业之中，内在的动机迫使各个经营行、处竭尽全力去充分利用现在的主客观条件来为自己谋求最大的利益；二是目前专业银行与国家之间的分配关系、财产关系及其它一系列相互制约关系还不完善，也给专业银行短期行为创造了一定的外部条件。

二、摆脱困境的对策

要解决上述存在的问题，加快特区专业银行企业化的进程，在目前条件下可以从两方面考虑：一方面，宏观上有待于整个国家金融体制进一步改革，打破现行专业银行的条条分割，建立股份制的商业银行；另一方面，微观上特区各专业银行应尽可能主动采取措施，条件成熟的专业银行可率先进行股份制改革试验，条件暂不成熟的，要继续完善银行经营承包责任制等。

（一）四大专业银行总行与分行脱钩

可以考虑把工商总行、建设总行及农业总行分别改组为专门经营管理对口财政资金的国有专业银行或投资公司，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进行信贷活动，使财政资金信用化，变无偿调拨为有偿贷放，保证财政资金不受损失。中国银行总行负责在保证国家外汇收支平衡的前提下，经营国家外汇资金，如外汇储备的保值、外汇资金的有偿调拨等，直至筹建和组织有限度的国内外汇交易市场。中国人民银行可保留现行格局，但不应再进行行政靠级，以保证对各级政府超然独立。

（二）专业银行（分行）推行股份化

1. 推行股份制的理论根据。股份制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

产物。在生产日益商品化、经济结构多元化、投资日趋社会化的今天，如果承认我国现阶段社会经济是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并存的商品经济，那么，在我国现阶段不仅要求有一种能够同时体现不同占有形式与生产社会化的“一般企业”结构形式，而且必然要求有一种能够同时体现不同占有形式、反映资本结构多元化、财产社会化的“特殊企业”结构形式。股份制企业 and 股份制银行正是可供选择的最优组织形式，因为股份制不仅使所有权分散化，使多种所有制资产融合，而且使所有权和利益分配明确界定，股东的股息和红利收入既增强了股东对经营状况的关切度，也可避免经营者行为的短期化。所以股份制除了最能明显界定所有者、经营者、劳动者的责、权、利，把责权利结合在一起外，还能最完好地保存所有者的权力，并使其资产不断增殖，进而有效地促进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的迅速发展。

在股份银行中，由于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彻底分离，固有资本所有者变成了无经营权的单纯所有者（所有权弱化），经营者变成了单纯国有资本的资产持有者（经营权强化，经营者对股份基金享有占有权，使用权和支配权以及行内人事管理权）。股份成了银行与职工的粘合剂，这样不仅把职工部分消费基金转化为长期投资，缓解了社会供求矛盾，而且使行员加倍关心银行经营效益，尽职尽责，奋力工作。正是“参股如连心，谁连谁操心”。股份银行还有效地解决了银行承包经营留利中自有资金的去向问题，增强了银行永久性投资的吸引力，克服了投资行为的短期化。此外股份银行的风险是由多家承担，使得风险分散化，一旦实际风险来临，即有多家股资抵债，可以避免巨大损失。

股份银行是真正跨入了企业化的轨道。在股份银行中，由于国家股权的风险抵押税利约束的硬化、金融活力的增强、经营效益的迅速提高，以及竞争动力的大增、资金需求的激活和金融市场发展的加速，这就使得国家宏观金融政策只能通过调节金融市场（如中央银行调节再贷款利率、存款准备金比率和买卖有价证

券等)来实施,而不能采取行政命令的办法对银行进行随意干预,把自己的工作转向调节金融政策和市场引导。

专业银行股份化也是银行企业化的根本所在。银行股份化,在我国目前以公有制为主的情况下,虽然必须要保证国家是最大的股东,又要使其他股东占有相当比重,最终形成国家股东举足轻重,多方股东相互牵制的格局。但是在银行股份化以后,不仅可以使得银行真正成为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而且通过明确产权界限,还可打破行政框框,使银行破产及兼并成为可能,促进地区性商业银行(集团)的形成。而商业银行完全是靠自筹资金进行信贷平衡,与外部实体之间的资金往来完全是一种受法律保障的信用关系,可以彻底消除货币信贷活动中的政府职能色彩,真正做到在利润最大化动机驱使和经营风险约束下,运用利率机制,引导社会资金向效益最好的方向流动。

目前,专业银行股份化的问题,只停留在理论探讨,尚未进入到实质性阶段。深圳经济特区作为全国改革的试验基地,理应率先进行试验。从深圳特区专业银行现状来看,以承包经营责任制为主要形式、以储蓄所及基层行单项业务指标为承包对象的内部管理机制的改革,对于促进专业银行建立自我制约的运作机制,无疑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但从实现专业银行商业化,企业化经营这个更高目标来衡量专业银行目前的改革实绩,承包制显然已无法容纳专业银行改革的丰富多彩的内容。

2. 实施股份制改革的策略。由于国家专业银行实行股份化改革所引发的是一场关于所有权的变革,因此,必须认真从事,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制定各种具体改革方案。在目前条件下,可以考虑采取以下措施:

(1) 对特区现有专业银行营运情况进行综合评估,选择实施股份制改造的专业银行试点行。目前深圳各专业银行对总行和国家财政的贡献是比较大的,进行股份制改革试点要保证国家财政通过控股或参股形成的收入不少于现行体制下所取得的收入。否

则，应将拍卖资产收回的实际收入通过建立“股份制改革基金”逐年冲抵。

(2) 对试点行处进行清产核资。专业银行股份化改造的焦点是产权的重新界定。在实行股份化之前，要重估现有资产价值。由于现有净资产中，自有信贷资金可以根据帐面价值折股，所以清产核资的主要任务是重新估价固定资产净值。通过清产核资，基本上可以确认总行在股份制试点行中的资产净额。

(3) 确定国家(总行)参股(控股)比例。国家股的股额，可以参照现有股份制企业的改造办法实施。为了保证国家收入的稳定，开始时，可以先控股50%，体现多分红。国家股的股金直接来源于部分净资产，净资产额剩余部分上交或转作“股份制改革基金”，净资产不足部分则由国家增拨后折股。以后视银行的发展，适当扩大法人股、个人股，总行只保证控股就可以了(比如30—40%)。但不论是50%控股还是30—40%控股，控股的意义在于多分红，而不是行政上、业务上更多的控制。要避免现行专业银行条条管理体制的不利因素重新在股份制专业银行中以控股的名义出现，否则，股份制改革就会失去意义。

(4) 确定招股数额。根据试点行资产、负债总量、结构及变化趋势，制定国家参股(控股)、法人和个人参股的办法(如通过制定章程的办法)和数额。对现行专业银行净资产进行核算，分别作参股、冲抵坏帐、上交总行或转作“股份制改革基金”处理，然后公开向社会抛售本行招股股票。

(5) 管理体制。股份银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可以是内部董事(即由股东担任)，也可以是外部董事(即董事不是本行股票持有人)。但董事一定要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研究决定本行最重要的问题，如计划目标、高级职员任免、收益分配、资金筹措等。董事会对股东负责，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总经理受聘，主管银行决策，享有一切经营权利。总经理对股份基金享有占有

权、使用权、支配权及人事管理权。但受聘总经理(股东)的股资不得少于个人股资总量的20—30%，并以本人全额股资作为本人责任失误的财产抵押。经理个人入股资金不足可以向银行贷款入股。银行一旦实行股份制，就与原系统中上下级银行脱钩，成为独立法人，实行真正的企业化管理，自主经营(不受政府干预)，依法纳税，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6) 分配制度。实行红息累进参股的积累分配制度，按交税一分红—积累的先后顺序进行。累进参股，国家股份的红息可采取100%的累进参股；集体股份红息的50%可留作发展基金，50%累进参股；个人股份红息的50%可作为个人分配所得，50%累进参股。这样既可保证国有股份的主导地位，又可在满足集体、个人得到红息的同时，保证累进永久性投资。

(7) 风险制度。银行股份基金全部为投资风险基金(呆帐准备金)，各股东承担风险以其股金全额为限。股金全额以内风险损失(非经营者责任失误造成的损失)由各股东按同一比例分别从其股资中报损。

(三) 进一步完善银行承包经营责任制

目前，深圳经济特区各专业银行在未进行股份制改革试验之前，在条条依然控制的情况下，仍应继续实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并针对存在的问题，不断加以完善和解决。当前主要解决好以下几方面的问题：

1. 针对承包中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关系尚未理顺，银行员工的积极性尚未充分发挥出来的情况，首先应处理好国家、银行、职工三者的利益关系，财政与银行应用利改税的政策，把分配关系固定下来，然后实行企业利润增长与职工工资、奖金挂钩的办法，以调动银行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同时注意把精神鼓励与物质鼓励有机地结合起来。

2. 针对承包中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的关系尚未处理好，承包行未能真正享有经营自主权的状况，应对承包行彻底松绑、放

权，真正落实承包行的经营自主权，如资金运用权、贷款审批权、人事任免权、利润留成支配权等；同时还应允许承包行在自求资金平衡的基础上，实行多存多贷，或根据市场资金需求及价格情况，采取浮动利率，开展同业拆借，参与资金市场融通，完善资金市场，搞活资金。

3. 针对目前僵化的人事、工资制度使承包难以深入进行的状况，必须对银行现行的人事、工资管理制度进行彻底的改革。人事制度改革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除有权向社会吸收招聘人员外，还有权对违反国法、行规的员工进行辞退或解雇。在银行内部，还应建立一套科学的人事管理制度，从员工的吸收、招聘，到培训、任用、晋升、奖惩、辞退，均有章可循。行长的人选，是搞好银行承包经营责任制的关键，应根据德才兼备的原则，实行公开招聘任期制。对应聘者的政治素质、专业水平、工作能力及过去的工作业绩作全面了解，公布于众，并通过公开考试与答辩，择优聘用。同时为了有利于人才的合理流动，应允许银行员工有选择工作及辞职的权利。至于工资制度，目前也极不合理，没有体现个人贡献大小与企业经营成果好坏的利害关系，无法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所以在改革中，银行可以考虑实行行员职级点数工资制，摒弃原有的工资制度，每个员工根据每年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升降级及工资点数。每职级的点数金额，根据当年企业的经营成果及社会物价指数来制定，使员工的工资奖金与企业的经营效益真正直接挂钩。

4. 针对法制不健全，银行内部管理不完善，导致承包经营中极易产生短期行为的倾向，一方面要加强银行立法，健全金融法规，以及建立和完善与银行法规有关的其他经济法规，使银行与企业之间互相监督、互相制约、共同负起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重任；另一方面，健全银行内部管理机制，从行长到每个员工，都应建立起以岗位责任制为基础的各项管理制度，并以此作为部门及员工的考核依据，各职能部门应责权明确，互相协调，互相